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
任人员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称“申万宏源”或“主办券商”）系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科威股份，证券代码：832504，以下称“科威股份”或“挂牌公司”）的主办券商。科威股份近期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330号）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8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或名称：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或名称：刘文勇；在挂牌公司的任职情况：董事长、总经理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挂牌公司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 1、给予挂牌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 2、给予时任公司董事长刘文勇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挂牌公司应当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全国股转公司特此告诫挂牌公司，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股转公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应当按照上述规则，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特此告诫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

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全国股转公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挂牌公司应当自收到该纪律处分决定书之日起 2 个转让日内，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披露相应信息。

三、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科威股份系基础层挂牌公司，不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主办券商在督导挂牌公司的过程中知悉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已无法持续履行职责，挂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已无法规范运作。挂牌公司员工均已离职，经营活动已停滞，挂牌公司已无法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申万宏源作为科威股份的主办券商，在此郑重提醒：若挂牌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含）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挂牌公司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再次提示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2019 年 5 月 29 日